

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區處標租土地明細表

標 號	土 地 標 示						使用分區	當期申報地價	申報地價總額	固定年租金底價	浮動年租金	履約保證金 (元)	押標金 (元)
	縣市	鄉鎮市區	段	小段	地號	面積(m ²)	(僅供參考)	(元/m ²)	(元)	(新臺幣)	(新臺幣)		
1143558075	高雄市	鳳山區	明頂		50	465.90	機關用地	10,400.0	4,845,360	參 拾 參 萬 伍 仟 柒 佰 柒 拾 貳 元 整 ^ 投標單競價金額 v	按 當 期 申 報 地 價 總 額 0 . 6 % 計 算 ， 即 肆 萬 捌 佰 玖 拾 參 元 整 ^ 訂約另行計收金額 v	以 實 際 得 標 固 定 租 金 加 計 浮 動 租 金 之 總 額 計 收 ， 未 滿 仟 元 免 計	新 臺 幣 玖 拾 參 萬 參 仟 元 整
	高雄市	鳳山區	明頂		50-1	332.01	機關用地	7,440.0	2,470,154				
以下空白													
合計2筆						797.91			7,315,514				

說明：

1. 本契約土地之總年租金以實際得標固定年租金再加計浮動年租金(按當期申報地價總額0.6%計算)之總額計收，外加法定營業稅。
2. 投標價應以中文大寫(壹、貳、參、肆、伍、陸、柒、捌、玖、零)例如：壹拾壹萬貳仟參佰肆拾伍元，並不得低於標租底價。
(原承租人如參與投標及通過審查合格後，得以該決標之同一金額優先承租。)